

附件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分行助力科技型中小企业专属融资 服务（“广东科企支持贷”）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以及广东省委、省政府关于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的工作部署，加大金融对广东科技型中小企业的支持力度，促进科技型中小企业成为创新重要发源地，根据《科技部办公厅关于营造更好环境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研发的通知》（国科办区〔2022〕2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科技创新“十四五”规划的通知》（粤府〔2021〕62号）、《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印发〈贯彻落实〈科技部办公厅关于营造更好环境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研发的通知〉的工作方案〉的通知》（粤科高字〔2022〕66号）等文件精神，广东省科学技术厅（以下简称“省科技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以下简称“广东中行”）开展政银合作，共同推出助力科技型中小企业专属融资服务（“广东科企支持贷”），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实施目标

推动各科技主管部门和广东中行辖内机构建立政银合作机制，强化信息共享和政策协同，在政策、平台、服务等方面为企业提供支持，在“十四五”期间为我省科技型中小企业提供不低于人民币 500 亿元的新增授信支持，以提升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助力科技型中小企业快速成长，为建设更高水平科技强省提供支撑。

二、服务对象

本方案的科技型中小企业是指依托一定数量的科技人员从事科学技术研究开发活动，取得自主知识产权并将其转化为高新技术产品或服务，从而实现可持续发展的中小企业。本方案服务的企业应符合以下基本条件。

（一） 在广东省行政区域范围内注册成立、实行查账征收并能够准确归集研发费用，并缴纳企业所得税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二） 职工总数不超过 500 人、年销售收入不超过 2 亿元、资产总额不超过 2 亿元；

（三） 企业在近三年未发生重大安全、重大质量事故、严重环境违法、严重弄虚作假和科研严重失信行为，且在上一会计年度及当年未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四） 企业或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征信异常的逾期或不良记录，近三年企业没有受到环保、税务等各类行政处罚或诉讼执行情况，符合银行反洗钱等合规要求。

三、服务方案

广东中行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的授信方案主要分为三个服务子方案，包括培育贷、基础贷、示范贷，贷款用途均优先支持企业用于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的研发费用投入或者生产经营周转使用，鼓励更多企业加强研发投入，向科技型中小企业方向发展。具体如下：

（一） 培育贷。

1.服务客群：在申请贷款年度未被获准纳入“全国科技型中小企业信息库”，基于诚信原则参照《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办法》的评价指标进行自评，综合评价所得分值高于40分（含）但未达到60分（不含）、且科技人员人数占企业职工总数的比例不低于10%的企业。

2.服务方案：根据企业上一年度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金额的3倍，提供最高不超过200万元的一年期信用贷款。

如企业可提供1项以上I类知识产权作知识产权质押担保，贷款金额上限可扩大至不超过300万元。

如下一年度，企业再次申请贷款当年仍未被获准纳入“全国科技型中小企业信息库”，将根据实际情况调整授信方案及条件。

（二） 基础贷。

1.服务客群：在申请贷款年度被获准纳入“全国科技型中小企业信息库”的企业。

2.服务方案：根据企业上一年度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金额的4

倍，提供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不超过 3 年期信用贷款。

如企业提供 1 项以上 I 类知识产权或 4 项以上 II 类知识产权（仅限实用新型专利）作知识产权质押担保，贷款金额上限可扩大至不超过 1000 万元，但原则上不超过企业上一年度营业收入 50%。

（三） 示范贷。

1.服务客群：在申请贷款年度被获准纳入“全国科技型中小企业信息库”，且已达到“四科”标准的企业。

2.服务方案：根据企业上一年度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金额的5倍，提供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不超过3年期的贷款。企业须提供至少1项以上I类知识产权或4项以上II类知识产权（仅限实用新型专利）作知识产权质押担保。

如企业提供符合广东中行要求的组合担保条件，贷款金额上限可扩大至不超过 3000 万元。

四、保障机制

（一） 建立协调机制。

省科技厅与广东中行建立协调机制，明确对口部门、联络员及具体职责，定期召开业务协调会议，共同梳理对接需求清单，依法依规共享相关数据，及时研究解决相关重大问题，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二） 提供优质服务。

1.广东中行为科技型中小企业建立“绿色通道”提供优先服务，如企业贷款申请资料齐备，将在企业自申请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

批复。

2.广东中行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可提供线上随贷随还的线上贷款产品服务,具体准入以广东中行公开产品宣传为准。

3.广东中行按照培育贷、基础贷、示范贷的不同客群提供差异化的同期最优惠贷款利率,同时无需企业承担办理授信业务所需的押品评估费、财产保险费、登记费等费用。

(三) 加大政银企对接力度。

根据国家科技部与中国银行总行开展的科技金融一体两翼助力企业创新能力提升行动,省科技厅发动各地科技主管部门、国家高新区管委会、省级高新区管委会,与广东中行系统共同加大本方案宣传推广力度,并与广东中行在全省范围内开展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中银科创+”平台推动活动,广东中行将安排以广东省生产力中心特聘的科技金融特派员为主的科技金融工作人员(附件)为企业提供综合金融服务,批量对接、批量服务、批量提质。

五、特别说明

(一) 本方案涉及具体业务方案,以企业申请办理业务时,广东中行独立审批为准。

(二) 企业贷款资金严禁违规流入股市,投向房地产等限制性领域。

(三) 如企业符合当地政银风险分担机制准入条件的,广东中行可将企业授信纳入当地政银风险担保机制。

(四) 本方案所涉及专有名词具体含义如下:

1. “I类知识产权”指发明专利、植物新品种、国家级农作物品种、国家新药、国家一级中药保护品种、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2. “II类知识产权”指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软件著作权。

3. “四科”标准是指《科技部办公厅关于营造更好环境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研发的通知》(国科办区〔2022〕2号中确定的标准(即科技型中小企业拥有关键核心技术的科技产品、科技人员占比大于60%、以高价值知识产权为代表的科技成果超过5项、研发投入强度高于6%)。

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金额”是指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中A107010表“免税、减计收入及加计扣除优惠明细表中26项或28项“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申报的金额。

附件：广东中行辖内机构联系人

附件

广东中行辖内机构联系人

序号	机构名称	人员	联系方式	对接区域
			手机	
1	广东省分行	李经理	15913104180	广州市
2	广州天河支行	章主任	18928990802	广州市天河区
3	广州珠江支行	章主任	18988803862	广州市天河区
4	广州番禺支行	那主任	13809201358	广州市番禺区
5	广州东山支行	刘主任	13503081017	广州市东山区
6	广州海珠支行	杜主任	13512715009	广州市海珠区
7	广州白云支行	张主任	18922739924	广州市白云区
8	广州越秀支行	黎主任	13711229160	广州市越秀区
9	广州荔湾支行	张主任	18928999253	广州市荔湾区
10	广州开发区分行	王主任	15989002260	广州市开发区
11	广州南沙分行	吴主任	13560443798	广州市南沙区
12	广州花都分行	毕主任	13902396692	广州市花都区
13	广州增城支行	冯主任	13570712668	广州市增城区
14	广州从化支行	胡主任	13925088489	广州市从化区
15	珠海分行	吴主任	13928018367	珠海市
16	横琴自由贸易区分行	叶主任	13702576820	珠海市横琴自贸区
17	汕头分行	陈主任	13902779821	汕头市
18	惠州分行	侯主任	13610402408	惠州市
19	东莞分行	黄主任	13609665479	东莞市
20	中山分行	叶主任	13928187337	中山市
21	江门分行	郭主任	13702280786	江门市
22	佛山分行	周主任	13929906899	佛山市
23	顺德分行	陈主任	13923246884	佛山市顺德区
24	韶关分行	樊主任	13826350922	韶关市
25	河源分行	黄主任	13725659278	河源市
26	梅州分行	温主任	13560997388	梅州市
27	汕尾分行	许主任	13828916916	汕尾市
28	阳江分行	李主任	13827602699	阳江市
29	湛江分行	郑主任	13828206310	湛江市
30	茂名分行	李主任	13500076307	茂名市
31	肇庆分行	谭主任	13929880833	肇庆市
32	清远分行	王主任	13750103536	清远市
33	揭阳分行	巫主任	13822955432	揭阳市
34	潮州分行	郑主任	13500101669	潮州市
35	云浮分行	张主任	13672583369	云浮市